



安盛

AXA安盛「盛利储蓄计划之保证优惠利率」推广计划



由**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期间，包括首尾两天，您只须于投保全新盛利储蓄计划¹基本计划时，以美元为保单货币并一笔过缴付相等于首次基本计划年缴保费之2倍的金额，即可就预缴保费（定义如下）获享年利率6.8%之保证优惠利率[△]，直至第1个保单年度完结。

预缴保费将存入AXA安盛所管理的保费储备金账户内，第二个保单年度的基本年缴保费，将于您的保费到期支付时，从保费储备金账户的预缴保费余额中自动扣除。

表一

指定基本计划	盛利储蓄计划
保单货币	美元
缴付保费方式	年缴
首个保单年度就预缴保费之保证优惠利率	年利率6.8%

说明例子（说明例子乃假设例子，只供参考）

假设盛利储蓄计划基本计划的年缴保费为50,000美元，而全期2年保费（即100,000美元）已于投保时收妥，并符合此推广计划之所有条件。

第1个保单周年日



50,000美元 x 6.8%



保证优惠利息总额²



3,400美元

（首年年缴保费的6.8%）

[△] 年利率6.8%的保证优惠利率只适用于基本计划的预缴保费，不包括保费征费及附加契约的保费（如适用）。

备注：

- 有关盛利储蓄计划之产品详情，请参阅有关建议书、产品说明书及保单合约。
- 有关保证优惠利息总额的存入时间，详情请参阅AXA安盛「盛利储蓄计划之保证优惠利率」推广计划之条款及细则。

详情请联系或浏览：



您的理财顾问



客户服务热线：(852) 2802 2812



www.axa.com.hk

AXA安盛「盛利储蓄计划之保证优惠利率」推广计划之条款及细则

- AXA安盛「盛利储蓄计划之保证优惠利率」推广计划（「**推广计划**」）由安盛保险（百慕达）有限公司（于百慕达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安盛金融有限公司（统称「**AXA安盛**」）提供，推广期为**2025年4月1日至2025年5月31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并受下列条款及细则约束。
- 本推广计划只适用于当所有下列条件已符合时：
 - 于推广期内，成功递交保单货币为美元之盛利储蓄计划基本计划的申请；
 - 客户所签署之建议书的编印日期须于推广期内；
 - 盛利储蓄计划基本计划须于2025年7月31日或之前，获成功缮发生效；
 - 盛利储蓄计划基本计划必须以年缴方式付款；及
 - AXA安盛「盛利储蓄计划之保证优惠利率」推广计划申请表必须连同保险投保书和建议书同时递交。
- 预缴保费相等于是投保时基本计划的首次年缴保费之金额（「**预缴保费**」），将会存入于AXA安盛所持的保费储备金账户内。第二个保单年度的基本保费，将于您的保费到期支付时，从保费储备金账户的预缴保费余额中自动扣除。
- 保证优惠利率为每年6.8%（「**保证优惠利率**」）并只适用于保费储备金账户预缴保费之结余，不包括保费征费及附加契约的保费（如适用）。保证优惠利率将从AXA安盛收到全数预缴保费之日起开始适用，直至首个保单年度完结时。
- 推广计划所提供之「额外利息」，相等于是首个保单年度保费储备金账户中预缴保费余额计算之利息总额（按保证优惠利率积存）与当时利息总额（按现行利率为每年1.5%积存）之利息差额，将于保单缮发日期起计1年后的1个月内一笔过存入您的保费储备金账户。现行利率并非保证，AXA安盛可能随时作出调整，而不作另行通知。
- 如AXA安盛未能于保单缮发日期起2个月内收到全数预缴保费，保费储备金账户的整个余额（如有）只会按AXA安盛的现行利率积存。
- 若(i)保单由保单订立起计至额外利息存入保费储备金账户之日期间的任何时间失效，或当额外利息存入保费储备金账户时已失效；或(ii)于第1个保单年度的任何时间内，(a)基本计划年缴保费的金额低于基本计划的首次年缴保费；或(b)保费储备金账户的余额低于(1)就预缴保费余额按AXA安盛的现行利率计算截至当时之利息总额；及(2)基本计划首次年缴保费之总和；或(c)任何更改保费缴付方式，保单持有人将不能享有保证优惠利率，而保费储备金账户的余额（如有）将只会按AXA安盛不时釐定的现行利率积存。
- 保证优惠利率只适用于保费储备金账户中的预缴保费余额。除了预缴保费余额外，保费储备金账户内的任何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附加契约（如适用）的预缴保费及有关保费征费，将不能享有此保证优惠利率，并于存入保费储备金账户起计只会按AXA安盛不时釐定的现行利率派发利息。
- 应付之保费征费及附加契约的保费（如适用）须于到期前缴付。否则，保费储备金账户中的预缴保费余额将用作支付相关逾期款项，因而导致保单不能享有保证优惠利率。
- 如客户于推广期前递交的盛利储蓄计划基本计划于其冷静期内取消，并于推广期内再次递交相同盛利储蓄计划基本计划的申请，保证优惠利率将不适用。
- 在任何情况下，于推广计划下之保证优惠利率均不得转换、不得退还或兑换现金，亦不得转让予他人。
- AXA安盛保留权利随时更改或终止本推广计划（全部或部分）及／或更改本推广计划之有关条款及细则而不作事先通知。若本推广计划被更改或终止，及／或其条款及细则有任何修订，于有关更改／终止／修订前，任何已于本推广计划下获批核的申请将不受其影响。有关申请须以AXA安盛最终批准。如有任何争议，AXA安盛之决定将为最终及具决定性。
- 本单张只载有一般资料，并不构成任何基本计划的销售建议。有关基本计划（如适用）的条款、细则及不保事项的详情，请参阅有关之建议书、产品说明书及保单合约。

如您不愿意接收AXA安盛的宣传或直接促销材料，敬请联络个人资料保护主任，安盛保险（百慕达）有限公司（于百慕达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安盛金融有限公司，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1号时代广场2座20楼2001室，AXA安盛会在不收取任何费用的情况下确保不会将阁下纳入日后的直接促销活动中。

（只适合于香港特别行政区使用）